

永兴特种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永兴特种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高兴江先生函告，获悉高兴江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高兴江	是	5,000,000	2018年7月10日	2019年8月24日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	2.65%	申请贷款提供担保
合计	-	5,000,000	-	-	-	2.65%	-

2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高兴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19,120.5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3.11%；高兴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 11,440 万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59.8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1.78%。

3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质押股份的风险提示和拟采取的措施

此次股权质押行为不影响高兴江先生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，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如发生处置质押股权导致股份变动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权益变动披露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兴特种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7 月 13 日